市民族宗教委党组2019年全面从严治党

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报告

2019年以来，市民族宗教委党组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和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牢固树立主责主业意识，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现将委党组全年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汇报如下：

一、完成主要工作

（一）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统筹谋划部署

 委党组始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武装头脑,始终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主要领导同志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委党组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年初，及时传达党中央和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认真学习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试行）》《主体责任检查考核办法（试行）》和《主要负责人向市纪委全会述责述廉办法（试行）》，不断强化“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意识。制定印发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落实主体责任的年度《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厘清职责界限，细化责任范围。委主要负责人对每名班子成员的“两个清单”进行严格审核把关，锁定责任内容，督促知责明责履责。研究制定《天津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天津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2019年党建工作要点》，党组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对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重点任务作出安排，做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动。每季度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专题汇报会，各支部书记结合实际工作，汇报党建工作开展及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二）以抓推动落实为驱动，健全工作机制

为认真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真正做到找差距、查问题、补短板，进一步强化党支部从严治党的具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促进基层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市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意见》、市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和我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开展对各支部的巡察工作，督促各处室充分履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形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合力。特别是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对各支部内每名党员干部的学习研讨情况、基层调研情况、检视反思问题情况、整改落实情况等进行督查，并形成了督查报告，有力地推动主题教育层层落细落实。

（三）以增强“四个自信”为抓手，坚持思想建党

一是党组成员带头领学。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全年学习19次，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关于组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工作和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学习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习近平关于狠抓落实做好督查工作论述摘编》等内容，并将“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教育内容增列为党组理论学习内容，领导干部静下心来进行学思践悟。二是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宣传教育。机关党办每周安排一次集中学习，使党员干部的学习覆盖率达到100%，确保“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黄大年、黄文秀、张富清等同志先进事迹，坚定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丰富学习方式，精心设计学习载体，参观中共天津历史纪念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档案文献展、观看电影《钱学森》《周恩来回延安》《我和我的祖国》、开展主题教育演讲比赛，通过一系列活动，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激发爱党爱国热情。通过编印主题教育学习口袋书，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学习内容编入其中，增强学习的针对性。组织各支部通过设置学习角，利用学习强国APP，创设“微党课”专栏，增强学习的吸引力和实效性。三是组织宗教界人士培训班、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实践行等系列活动，加强主流意识形态建设引领，推动党建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四）强化规矩意识，严明党的纪律

班子成员作为关键少数，带头遵守和维护党章，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强化政治自觉，旗帜鲜明讲政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深入开展政治纪律教育、党风廉政教育、廉洁自律教育。邀请驻部纪检监察组副组长李靖同志做专题授课。全面解读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监察法》，从“六大纪律”、七类职务违法行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三个方面做出具体阐释，进一步强化了机关干部的纪律意识，使全体党员干部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全面提高廉政勤政意识，增强拒腐防变能力。组织参观天津市梨园监狱警示教育基地，通报反面典型案例，以案促教、以案促改、以案促建，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开展党员干部中廉洁齐家“三个一”活动，强化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促使广大领导干部及其家属自觉树立良好家风。

（五）建立长效机制，深化作风建设

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主题教育期间，修改完善全委制度22项。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抓常抓细抓长，防范各种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加大治理庸懒散拖问题力度，严肃整治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建立健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机制，每月向上级部门上报全委不作为不担当梳理情况，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担当作为意识。

（六）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制度，选好用好干部

认真贯彻《干部任用条例》，着眼长远发展，制定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严把选人用人政治首关，坚持“首关不过、余关莫论”，大力选用党性强、敢担当、有本事、有实绩的干部，今年以来，选拔任用干部5人，职级晋升3人，1名副处级领导干部试用期满任职，以机构改革为契机，机关交流40名干部，为宗教工作秘书处选配8名干部，充实了宗教工作秘书处力量。旗帜鲜明树立忠诚干净担当的用人导向。严格执行各项程序规定，对执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各个环节全程把关、全程留痕，确保执行程序一道不少、履行程序一道不乱。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对提拔使用和晋升职级的干部，均按程序查核了个人有关事项、干部档案，征求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七）加大调研力度，维护群众利益

把调查研究作为长效机制，在促进民族宗教工作上出实效，推动调查研究不断走向深入。党组班子成员及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结合各自分管工作及民族宗教工作热点难点问题，确定78个调研单位，围绕本市宗教教职人员教育培养、农村基督教情况、清真牛羊肉储备情况、佛协换届、天津市宗教事务条例立法等确立调研题目，扎扎实实深入基层一线，进行走访调研，确保做到“情况清、问题清、措施清”。针对部分宗教活动场所供暖存在的经济负担问题，认真对待解决，进行调研，协调市财政，提供供暖补贴，为其补差价89.5万元，解决了宗教活动场所供暖负担。委领导多次深入到市民族文化宫重建工地调研督导，现场解决问题，部署推动工作。各参建单位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努力提高施工效率，目前工程已竣工。与蓟州区东葛岑村党支部同频共振上下联动共同解决帮扶的民族乡村发展的实际问题，针对蓟州区东葛岑村村民提出的灌溉管道严重老化、农田灌溉面临困难的问题，拨付东葛岑村农田灌溉设施更新项目资金10万元，为该村重新铺设灌溉管道，为农业生产提供便利。

特别是主题教育期间，调研组深入基层86人次，征求意见建议22条，发现问题29个，解决问题17个，确保个个问题有着落。同时，注重调研成果转化。根据调研情况，牵头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班子成员对各自调研情况进行交流发言，主要负责人依次点评。

（八）扎紧制度笼子，深化源头治理

一是开展谈心谈话提醒。在日常工作中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经常进行履职谈话和廉政谈话，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谈话提醒，督促整改落实。二是狠抓党员干部的纪律教育，进一步落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出国境管理、领导干部兼职、年度考核、民主测评、提醒谈话、诫勉谈话等制度，扎紧制度的笼子，强化了机关干部的纪律意识。三是抓好廉洁文化建设，把廉洁文化教育纳入宣传工作计划，并搞好全委廉洁文化阵地建设。公布市纪委、驻部纪检组举报电话和方式，自觉接受市委、市纪委、驻部纪检监察组和党员干部群众的监督。

（九）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坚决反对腐败

委党组班子大力支持机关纪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上半年，召开了中国共产党天津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全体党员大会，会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会后，组织召开纪检工作会议。委党组书记对纪检工作提出要求，与新一届机关纪委班子成员进行履职谈话。全年及时听取工作汇报，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全力支持和保障机关纪委聚焦主责主业，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严肃调查举报线索，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十）坚持民主集中制，加强党内监督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召开班子民主生活会。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亲自推动工作落实，每个环节都以身作则、带头示范、具体指导、严格把关，以钉钉子的精神抓好每一项工作。认真组织了民主生活会前理论中心组学习，向民族宗教界人士、机关和所属单位干部广泛征求了意见，深入开展了谈心谈话，会上班子和班子成员严肃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真正起到了红脸出汗的效果。全年工作中，党组书记和成员能够经常性与各级干部就从严治党、担当作为方面交流谈话，开诚布公，及时提醒要求，党组成员坚决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自觉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带头讲党课，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带头正风肃纪，弘扬了正能量。班子成员定期听取所属支部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全面掌握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及时对相关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层层压实责任，督促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十一）持续整治圈子文化和好人主义，净化政治生态

认真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开展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特别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组织党员领导干部紧扣4个专题学习，对标对表，主动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深入开展交流研讨。专题研讨会上委班子成员认真畅谈学习体会、精准查摆问题、交流整改措施，并相互提醒，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各支部书记把研讨学习同研究解决本处室的突出问题、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同个人的思想实际和工作实际结合起来，每一次交流研讨都开成了“准民主生活会”，每一次都有新进步，有新体会。结合对照党章党规、对照“18个是否”找差距，大家自我揭短亮丑，深刻检视反思，见人见事见思想。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相互帮助，咬耳扯袖，提醒警醒，覆盖到全体党员，做到不漏一人，不缺一项，确保人人受教育，个个得到体检。

（十二）倒逼责任落实，严肃实施问责

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以强有力的问责推进压力传导，突出问责重点。认真落实纪检工作月报制度，每月向驻部纪检监察组统计报告纪检工作开展情况。支持驻部纪检监察组开展各项工作，及时报送有关总结、情况统计等文字材料，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参加驻部纪检监察组举办的培训班，加强学习，提高认识，进一步打牢做好工作的基础。对违纪违规干部作出了严肃处理，并在相应范围内予以通报。委党组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全年对7名干部运用“一形态”，做到及时警示教育提醒。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理论学习不够深入系统

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方面还不深入、不系统。整体学风还不够浓，学习方法单一。把理论学习简单地理解为读读报纸、听听报告、做做读书笔记、写写心得体会，存在着一定的实用主义，学习内容缺乏系统性、全面性，没有在学活、学透上下功夫，尤其是对民族宗教方面的知识没有深层次学习，在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上还有差距，对民族宗教工作中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缺乏从理论层面上进行深入研究思考。

（二）党的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岗双责”意识还不够强，主体责任落实还有差距。虽然做到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但层层压实责任不够，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责任体系执行不够好。抓基层党组织教育管理监督不强，跟踪抓落实的力度还不够。

（三）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还有待加强，所属单位有的领导班子还不健全。干部队伍结构不尽合理，结合重点难点工作磨砺锻炼干部方面招法不多、举措不实，少部分干部干事创业、创新工作能力还有欠缺。

三、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在加强理论学习，不断提升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上下功夫。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民族宗教工作的核心要务和主线，带领全委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一是健全完善学习机制。二是改进创新学习方式。三是丰富学习内容。四是深化学习效果。增强学习的实效性，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是担当尽责，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增强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发挥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认真对照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逐条抓落实。

三是狠抓正风肃纪，加强机关作风纪律建设。以抓作风纪律建设为切入口和突破口，把严明纪律规矩，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和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行动，对发现的问题严肃问责。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经常性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

四是以政治教育为抓手，打造一支过硬的民族宗教干部队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我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部头脑，在学懂弄通做实上狠下功夫，树立正确用人导向，继续做好干部交流工作。严把政治首关，严格按照程序选拔任用干部，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正把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选拔上来，树正气、聚共识，形成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班子成员要加强对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积极化解内外矛盾，弘扬正能量，积极引导干部把时间和经历投入到民族宗教事业上来。

五是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推进民族宗教工作任务见成效。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沉下身子，深入基层，与群众面对面，虚心听取意见，真正交心谈心，了解群众需求，热心服务群众，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对民族宗教领域的难点问题逐条分析研究，明确各项工作落实的时间表、责任人，一抓到底。强化政治引领，牢牢把握宗教工作主动权。积极推进宗教团体换届工作。完善民委委员制，形成民族工作合力。用好民族特需商品扶持政策，扶持少数民族企业发展。帮扶民族乡村发展。

2019年11月14日

附件

市民族宗教委信息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领导班子成员信息 | 姓名 | 职务 | 在本单位任职时间 |
| 刘广理 | 主任 | 2019年5月30日至今 |
| 刘佩年 | 副主任 | 2018年11月9日至今 |
| 沈淑娟 | 副主任 | 2018年11月9日至今 |
| 元绍峰 | 副主任 | 2018年11月9日至今 |
| 董玉文 | 二级巡视员 | 2018年11月8日至今 |
| 对接考核处级干部信息 | 宋涛 二级调研员 23128213 13512062808 |